

洪门兄弟

1

结义

泳群 / 著

江湖路远，死生一诺

两代洪门兄弟的相爱与相杀
一代帮派大亨的上位与匿情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洪门兄弟

①结义

泳群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洪门兄弟. 1, 结义 / 泳群著. —南京: 江苏凤凰
文艺出版社, 2017.11

ISBN 978-7-5594-0897-6

I. ①洪… II. ①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70837号

书 名 洪门兄弟1 结义

著 者 泳 群

责任编辑 孙金荣

特约编辑 张 敏

文字校对 孔智敏

封面设计 ABOOK壹书工作室·不绿不蓝

版面设计 李 亚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三河市嵩川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18

字 数 252千字

版 次 2017年11月第1版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0897-6

定 价 42.0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主要人物索引

第一代

常啸天：洪门大哥，忠义社社团首领，上海天华总公司董事长

林 健：杀手，常啸天结义兄弟

邵晓星：忠义社风雷堂堂主，天华公司总经理

黄省三：即阿三，忠义社天龙堂堂主

雷 彪：忠义社乘云堂堂主

阿 堂：忠义社社团总执事

陈阿水：忠义社主要成员

白冬虎：忠义社主要成员

老 魏：常啸天司机

唐 轩、唐 轅：忠义社主要成员

关有德、倪子善：忠义社元老

蒋 清：美籍华人律师，常啸天未婚妻

钟月儿：护士，林健妻子

惠若雪：京剧名角，常啸天妻子

闫 意：闫森女儿，黄省三妻子

徐丽敏：外交官之女，蒋清好友，邵晓星妻子

梅 萍：青红帮成员，钱朗外甥女，上海富商徐氏遗孀

阿 芳：常小健保姆，常啸天情人

吴 妈：常公馆管家，吴浩海姑妈

第二代

常小健：林健、钟月儿之子，常啸天义子

常小康：常啸天、惠若雪之子

蒋 器：美籍华人，常啸天、蒋清之子

吴浩海：国民党员，常小健朋友，常府管家吴妈之侄

蒋芸姗：共产党员，蒋清侄女，常小健未婚妻

慕容倩：嘉陵公司职员，吴浩海妻子

简淑兰：电台播音员，蒋芸姗大学同窗，常小康情人

田 冰：共产党员，蒋芸姗大学同窗

小 宇：忠义社成员，常小健跟班兄弟

刀疤顺：忠义社成员

汪 煜：杀手，汪铭九之子

阿 香：赌台小姐，小宇未婚妻

阿 娣：女童工

其 他

闫 森：洪门前老大

钱 朗：洪门猛虎堂前堂主

汪铭九：洪门风雷堂前堂主

钱敏德：国民党高级军官，钱朗之侄

姜 琛：国民党保密局驻沪情报组长，代号蝎王

目录>>>

- 第一章 投名状 / 1
- 第二章 未来接班人 / 11
- 第三章 小姐与苦力 / 23
- 第四章 刀尖上的浪漫 / 34
- 第五章 幕后黑手 / 44
- 第六章 兄弟阋于墙 / 55
- 第七章 洪门大变局 / 67
- 第八章 失踪的兄弟 / 80
- 第九章 雨夜凶讯 / 89
- 第十章 魔鬼与天使 / 99
- 第十一章 逃出生天 / 108
- 第十二章 生死相依 / 118

- 第十三章 英雄落幕时 / 129
- 第十四章 大仇得报 / 143
- 第十五章 起死回生 / 154
- 第十六章 永不分离 / 166
- 第十七章 临终托孤 / 177
- 第十八章 大错已铸成 / 190
- 第十九章 军火里的秘密 / 204
- 第二十章 打不散的兄弟 / 215
- 第二十一章 伊人难忘 / 224
- 第二十二章 引狼入室 / 237
- 第二十三章 刺杀宋子文 / 248
- 第二十四章 少年挚友 / 258
- 第二十五章 远避他乡 / 272

投名状

这座海上之城无疑是一个脾性高傲、举止曼妙的丽人，甫一诞生便得天独厚。长江在这里化作滔滔黄浦入海，东海把她引向世界每一个角落。太平洋上的阳光洋洋洒洒映在外滩之上。她繁华绮丽，纸醉金迷，却融汇东西，卓尔不凡；她浮华浪荡，藏污纳垢，却活力逼人，无可匹敌。多少人穷其思绪，想揭开她瑰秘的面纱；多少人终其一生，誓做她浮沉的主宰。她只是颇有诱惑地向所有人微笑，无论贫贱富有，无论高尚卑劣。她存心做冒险家的乐园，让一个个时代的逐梦者，臣服于她的石榴裙下。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她，在常啸天的记忆中，天空是湛蓝的，苏州河河水是碧绿的，投入黄浦江才变成了黄色。他和林健正年轻，生命虽屡受挫折，但还都有一种奋发向上的力感，是鲜红的。

那一天，对他们是很重要的一天，可林健却心有旁骛，让他略感遗憾。林健的注意力在草坪上一只一米见方的铁器上。

什么东西？常啸天好奇地问。

飞机！林健全神贯注，头目不抬：飞不远，小型飞行器。

早在十几年前，莱特兄弟已经把名字刻在蓝天上，但在当时的中国，见识过

飞机的人并不多，制造真正的飞机只能说是梦想。

你这一阵子足不出户，就摆弄这玩意儿？常啸天哑然失笑，走上去：阿健听我说，机会来了！

别出声，看！林健突然起身，拽他退开几步，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宝物。

搞什么？常啸天看过去，立刻被吸引。

飞机慢慢动了起来，犹如一只只有生命的鸟儿，竟伴着嗡嗡声离开地面，旋向天空，真的飞了起来！

常啸天下意识地一缩头，那鸟儿自他头顶掠过。他惊喜地抬头，和林健一同注视天空，直到飞行器远远变成蜜蜂大小。

常啸天已经呆了，啧啧赞叹：阿健，你真行。你是我见过的最聪明的人！

两人追逐着小飞机跑起来，不知跑了有多远，都有些上气不接下气。林健蹲下摸着降落在江边的飞机，除了几处刮伤，架子居然还完整。他喘息着回过头来，比画着，眼中是梦幻般的光彩：有一家大工厂，我能造出来。

常啸天跑出大汗，拎了大衣慨然道：阿健，相信我！等我们在上海出人头地，赚好多的钱，也成为闫爷那样的大亨，就开一家最大的工厂给你，让你什么飞机轮船通通造个够！

林健起身伸手捶向常啸天铁一样的胸肌，显然，这番话他已经耳熟能详。常啸天话题一转，语意急迫：收拾一下快走！闫爷要见我们，有要紧事！

林健眼神黯淡下来，别过头去。

听到没有，老大亲自找我们，我们出头之日到了！

林健抱了飞机低了头往回走，头发在江风中舞动，看上去有些颓废。常啸天大衣斜披肩上，脸上肆意着狂放不羁，鹰钩鼻子异常醒目。

他们身边，一个猖狂的大时代。

闫家花园，洪门老大闫森的住所。

厅中全是洪门年轻一辈，常啸天、林健、阿三、阿堂。

阿三精干剽悍，扣着一副镶铜扣的皮护腕；阿堂略矮些，粗眉阔目，膀阔腰圆，两人都是洪门老大闫森的贴身保镖，也是门下年轻一代中响当当的人物。

整个厅叫常啸天一人把气氛搞得热热闹闹，他热情洋溢地胡吹海哨，老弟长老弟短叫得亲亲热热，逗得阿三、阿堂眉开眼笑，林健只是静听，一贯地没有表情，大家也都习以为常。

一声浊重的咳嗽打断了他们，内堂中踱出一老者，面色发黄，头发花白，身板硬朗，眼如鹰隼。阿三、阿堂触电般垂手而立，林健也随常啸天站起。

阿三道：闫爷，天哥他们到了一会儿了，您还未抽完这一盘，所以……

所以就别告诉我！闫森半嗔半怒：记住，今后啸天和阿健来了，不管什么时候，都马上告诉我！

常啸天和林健对视了一下，阿堂喝退厅前站立的几个手下，关上厅门，守在门外，阿三则退至内堂。转眼间，大厅之中只剩三人。闫森已走到大八仙桌旁，在红木雕花椅上坐下，身后一幅工笔悬于中堂，上画一只硕大无朋的斑斓猛虎，两侧对联为：赤面秉赤心，骑赤兔追风，驰驱时无忘赤帝；青灯观青史，仗青龙偃月，隐微处不愧青天。

常、林两人自入洪门以来，从未和当家老大独处，更别提密谈，不由都全身绷直，神经紧张。闫森面孔始终沉着，戾气威压全在眼中，沉吟半晌，吐出一句：你们天龙堂前日失了三船云土（俗称，云南出产的鸦片烟），听到些风声没有？

这是最近门内最大的一件丑事，天龙堂的堂把子倪子善因为这三船云土叫人在码头上生抢了去气得吐了血，到现在还在医院里。

常啸天道：兄弟们都传是青红帮干的。

闫森鼻子里哼了一声：不是，是内鬼！是风雷堂的老汪！

常、林两人俱是一惊。众所周知，洪门在上海共有四大堂口：风雷堂、天龙堂、猛虎堂、乘云堂。风雷堂乃是第一大堂口，拥众甚多，堂把子汪铭九在洪门

地位仅次于闫森，是门中前辈级人物，闫老大居然公开说他是内鬼。

闫森来回打量他们：这件事老倪大意了，如果派你们兄弟去接货，这事也许就出不了了！

常啸天和林健现在正是天龙堂倪子善的手下，闫森的话让他们异常兴奋，常啸天得了鼓励，大胆说出疑惑：闫爷，那货可是从二号码头被抢走的，那是风雷堂的地盘。汪爷怎么会——对了，不是说他和法国领事去了杭州吗？

闫森赞许地点头：不错，狡兔不食窝边草，一般都不会挑自己的地界儿搞事。可老汪太自信了，他以为这个当口儿人不在上海，大家就不会怀疑他，他未免小看了我！

您是说，他故意造假象迷惑人？

哼！老汪现在是想投靠黄金荣。青红帮势力是不小，谁想攀高枝，我闫森就大开筵席、敲锣打鼓地送他出门，就当是嫁女儿。可老汪现在还留在门中，和我玩猫腻，抢我的财路，动我的军心，这就是他逼我了！

常啸天心领神会：闫爷有事，尽管吩咐！

闫森露出笑意：好，好！阿天你聪明，早知道你和阿健兄弟是门中藏的龙和虎，这件事交给你们俩我最放心。不过，这是一宗家务事，我不想让外人看笑话，所以，我要你们做得干净利落，让各堂口的兄弟心服口服！

汪铭九人在何处？

老汪要过生日，今早已经回到上海。晚上风雷堂在大三元酒楼摆酒。我只要一个结果，就是明天的新闻纸上，要有老汪的死讯！

常啸天、林健起身，闫森端坐不动：我和老倪讲过了，从现在起天龙堂的兄弟由你们支配。踩地盘、巡捕房你们全不用管。你们的目标只有——汪铭九和他的风雷堂。

闫森从案上取过一张纸，常啸天上前接过，看见上面是七个名字，闫森语气转轻：这都是老汪的左膀右臂，老汪死，他们也必起反心，都做了吧！但老汪身

边的那个法国女人不能杀，在租界里，我们还是要留足后路。

这上面老汪的老婆孩子，也都……

闫森仰头无声地笑了一下：难怪小的们说你义气，还真不假。笑容一收，目光冷然：事情办妥，老汪的位置你来坐。想接人家的地盘，就要斩草除根，不留后患。你自己看着办吧！

常啸天心几乎冲出喉咙，强抑狂喜，折好那张纸放入怀中，躬身抱拳：谢闫爷栽培！

闫府后宅。

闫森的夫人端坐椅上，同阿三、阿堂讲话。她时年四十，厚裙重褂，发髻上长长地探出玉簪，坠着沉甸甸的珠子，衣着打扮和当时的上海滩几乎隔了一个时代。见到丈夫踱步进来，放下茶盅疑惑地问：老爷，这么重大的事怎么不选阿三、阿堂？外边那两个小子初出茅庐，能行吗？

闫森作为帮派老大，素不近女色，对这位夫人一心一意。因为岳丈正是前任洪门老大，闫森的身家该有一半是来自这位夫人。他坐下来：不要小看了这兄弟俩，他们入门虽晚，本事却大！

阿三和阿堂皆有些不以为然，闫森看在眼里，指了笑骂：两个小鬼头，你们还不要不服气！常啸天有一样本事，连我都自叹弗如，他能跟洋鬼子直接对话，你们行吗？

阿三、阿堂自少年起就入了门，在闫家长大，对闫森最为信服，听他这么一讲，自觉读书不多，便不吭声。

一袭淡淡的香气传来，闫森注意到两个保镖的目光都向走廊移去，独生女儿闫意正从廊中穿过，后面跟了个小丫头。闫小姐并未注意有人在看她，白衣长裙，一派文文静静。

闫森奇道：怎么阿意没有上学？

闫夫人话中带了嗔意：看你这个爹当的，意儿放冬假有好几天了。

闫森在年轻保镖的目光中看到了倾羡，这才意识到独生女儿已经一十六岁，是大姑娘了。突然间他有了个想法，暗中点了点头，又伸臂打了个哈欠。闫夫人体贴地起身，和他一同走进闫家花园豪华的烟房。

闫夫人点燃金质嵌珐琅烟枪，递在丈夫手中，犹在进言：阿三、阿堂都是跟了你十多年的孩子，你不该厚此薄彼。

闫森接了烟枪侧身躺下，笑容中多了一层玄妙：我自有分寸。你想，除老汪是天大的事，哪能用身边的人！那两个小子刚入门，一旦有什么闪失，对门内、对租界都好交代！看吧，不出我的所料，这两个人今晚非但不会失手，日后必成大器！尤其是常啸天，他的头脑、阅历不在我任何一个堂把子之下，我闫森行走江湖四十几年，绝不会走眼！

听说，他是河北人？

对，在北平读过几天大学堂，还当过兵。对了，阿意的书念得差不多了吧？闫森的话题突然转到女儿身上：女孩子家，该教她三从四德，不要叫洋书弄花了心思。

好，念到这个暑假正好毕业，让她回家学些女红家务，也好！闫夫人最大的憾事就是没给闫森养个儿子，所以说起孩子总是气短。

满室烟香，缭绕的烟雾之中，闫森仿佛看到多年的老对手瞪着鱼鼓眼，不甘心地倒在血泊中的样子，他有一种未卜先知的快感。他和汪铭九的宿怨由来已久。两人同时拜洪英入门，在洪门中辈分相同，以兄弟相称，也同时崛起在世纪初的上海滩。不过闫森运气比汪铭九要好，不但格外受洪英器重，且得以登堂入室，成为乘龙快婿，更接掌了门中大哥的位置。两兄弟从此面和心不和。这种不和带来的纷争，随着汪铭九势力的强大，愈演愈烈。

今天的上海滩头，洪门香火鼎盛之时已经成为过去。当年立下的四大堂口虽然都在，但已今非昔比。这里边，还要数汪铭九的风雷堂实力最厚。他在法租界

苦心经营近十年，赌、毒生意兼做，资产几乎占了门中一半。他的成功也和一个四十多岁的法国女人有莫大关系。凭借法国情妇的交际周旋，他在法租界越吃越开。风雷堂坐住了法租界，可闫森却始终与法国人搞不拢，所以一直以来很少过问租界那边的事。汪铭九势力和野心与日俱增，多次公开流露出对闫森的不服。这两年来，他的赌场烟馆的多数收入隐瞒不报，私下里，更纵容弟子把势力向同门的地盘扩展。闫森早就恨得牙根痒痒，只是找不到借口，无从下手。这一次，终于找到了一个名正言顺的下手时机，除掉心腹大患。

上好的云土让闫森的思维迷走在梦醒之间，他知道自己老了，越是紧张的时候越依靠这东西，曾属于他的砍砍杀杀的年代已经过去了，现在，他更看重那些底层的青年人，不惜委以重任。因为，比起功成利就的老人儿，年轻人意气正盛，敢于搏命，更易于控制。

这一点，他像他的岳父。

大三元酒楼。

夜宴才开，觥筹交错。一只西洋奶油蛋糕宝塔一般，堆了足有半米高，顶层插满细烛，立在厅正中等人分享。今晚的主角汪铭九坐在正中间一张餐桌的主位上，时而比比画画，时而开怀大笑，心情甚好，一点不知道危险将至。

算起来，他比闫森小三岁，今天是他四十九岁生日。他一手环着法国情妇，一手不停地和手下碰杯，环视着猜拳行令、玩兴甚欢的弟兄们。他自感年富力强，兵强马壮，鼎盛非常，唯一的遗憾就是闯荡半生，竟永远只是老二。年近天命，仍是一堂主事，而与他同时入门的闫森，却高踞老大位置十余年，这是他心中永远的痛！

此次天龙堂三船云土被掠，是他做下的套儿。事发当日，他故意携情妇陪法国领事去了趟杭州。只等鹬蚌相争，他好坐收渔翁之利。审时度势，此时的大上海，帮派众多，鱼龙混杂。各个门派相互倾轧，又相互渗透，青红帮正是靠了兼容并

吞，才庞大起来。租界是个巨大的万花筒，黄金荣的成功崛起，让他明白一个道理：在这个急剧变化的年头里，辈分、门规已经不神圣，手腕、实力才最重要。那黄老头辈分不高，现在统领一方，名震沪上，还不是有大把的遗老遗少争相依附。他的本事不照黄老头差多少，只是缺少机遇。外国人跟久了，眼界早已看得很开，这就是个弱肉强食的年代！闫老大那点德行道行，不及我十分之一，却装模作样，作威作福，张口闭口跟我讲门规戒条，哼，老子偏要逾门越位！

他端了酒杯，在微醺中想着骂着，一斤花雕下肚，暴着大大的眼珠，却还神色不改。即便是自家兄弟聚会，他也两样不离左右：一是德国造的毛瑟手枪，二是他那会讲中文的法国情妇。枪在腰间只当是个炫耀，情妇的脸蛋也快被他捏破。他做梦也不会想到，闫森先他一步，对他动手了！他太信任法国人，并不知道水满则溢，他也会成为一只被丢弃的卒子。外面，一个他还不太熟悉的小辈，不费一刀一枪，已经干净利落地控制了局面，正向楼上走来。

常啸天站在半开的门外，汪铭九晃动在酒席上那张红光满面的脸，格外清楚地落入眼帘。他掏出表看了一下，一歪头，身后十几名兄弟持枪冲进去。顿时，喧闹的饭厅里枪声大作，华丽吊灯的碎片纷纷从顶棚落下，把漂亮的大蛋糕砸了个稀巴烂！瞬间整个厅中只剩下一两盏灯，主桌上的精兵在枪扫之下七扭八歪已倒下一片，余下的回过神来，欲起身反抗，常啸天已大踏步走入，目不斜视，双枪出手，向主桌上一顿劈头盖脸的点名。

汪铭九情急之下拉了情妇缩身桌下，见手下几大金刚接连倒于桌下。子弹长了眼睛般，开始向桌子下面招呼过来。毕竟老姜生辣，慌乱只有一霎，他看好退路，扬手掀翻桌子，拉了情妇，转至一架大屏风后，向后窗撤去，手也伸向怀中。

突然，后窗斑斓的彩色玻璃从外向内炸开，细细的木格被踹个粉碎，漫天扬撒。一个冷眉冷眼的年轻人，手中玩一般转动着手枪，冲势未定，枪口已然上扬，火光一闪，汪铭九偌大的身躯应声仰倒，压倒了大扇屏风，灯光聚射之下，眉心一点红色，迅速扩散开去。他的法国情妇尖叫一声跪了下去，看到老汪的眼睛大

睁，很像两只鼓出来的琉璃球。他死得实不甘心，杀了一辈子的人，防了一辈子的人，未想有朝一日会折在两个后生小子手上，让他连枪都未及拔出。

林健轻落于汪铭九尸身旁，随手将腰上绳索解开，扔出窗外。他一直吊在窗外，单等对付汪铭九。一击得手，两人相视一点头，常啸天转身扬臂大喊：不要乱！汪铭九勾结青红帮，背叛洪门，我常啸天奉闫爷之命执行门规，谁再轻举妄动，和汪铭九一样下场！

场中静下来，满座惊惶失措。每张桌子都被天龙堂的兄弟用几支枪逼着，除了主席位上那些必死的老汪心腹外，地上只横下七八具负隅顽抗者的尸体。

常啸天站到大厅中：闫爷让我告诉风雷堂的兄弟们，只要不死心塌地跟汪铭九，还是自家兄弟，举起手站到这边来，大家既往不咎！

话音刚落，余下的四桌人自知大势已去，叛门的罪名足以祸连全家，个个争先恐后，向厅的东边涌去，也有犹豫再三者，枪口之下不得不跟了过去。

都不许动，让我走！不然开枪！

生硬的中国话打破了暂时的沉寂，常啸天一时以为听到了鹦鹉叫，忽地转回头去，见自己的兄弟林健双臂伸开，正被一个金发碧眼的外国女人用枪指着头。

常啸天一急之下脱口而出：搞什么！

林健手里提着枪，一脸苦笑：帮帮忙！

众目睽睽之下，常啸天居然一扭头：我不管！

那法国女人自知得势，推了林健：不要讲话！送我出去，你就没事！

林健扎煞着手，被推了一大步，常啸天不由笑道：你还当了真了，臭娘们！

法国女人不明其意，突然枪指的人如蒸发了一般，一下消失了，枪也被一股奇大的力气夺了去，接着面上热辣辣地挨了一拳。头晕眼花之中，只见林健与常啸天并肩而立，上下掂弄着毛瑟枪，林健撞了一下常啸天：不够意思！

常啸天道：就不想看你怜香惜玉！打了女人你过瘾了，该到大哥行方便了。

法国女人摸了一把塌下去的鼻子，糊了一手的血，不由杀猪一般大号起来，

瘫倒在地，她总算明白这些男人根本没把她放在眼里。模糊起来的视线中，常啸天越走越近，最后竟蹲在她眼前，顺手拾起一张餐布，给她胡乱擦了鼻血：French（法国人）？听得懂我的话吗？

法国女人见这大个子鹰鼻大眼，目光逼人，不由自主点点头。常啸天伸出两指，在她面前一晃：两条路，任你选。一，我们给你买船票，送你上船，滚回法国去！二嘛，你跟了老汪这么久，该懂得什么叫作种荷花吧？

这里是法租界，你敢！女人尖叫起来。她懂，种荷花是把人沉到江里去。

林健玩弄着老汪的枪：你可以试试，看看我们有没有这个胆量！

法国女人一看他那副亡命徒的凶样，想起老汪的死法，懊丧地垂下头去：我要船票！

这就对了嘛，用不着在我们面前扮高贵，你在法兰西不过是个过气舞女。

常啸天口中揶揄，心下大喜，闫森特意吩咐过不要杀这个洋女人，以免开罪法国人。这一下，让她乖乖抽身而退，这件事就功德圆满了。

阿健，你送她！常啸天扔下餐巾，起身道。

那女人怕死了林健，又一次尖叫：不！不！我要你送，不要他！

林健眨眨眼，常啸天大笑：看，这是你的不是了，连她都不选你，你太没有女人缘儿了！

林健见这女人徐娘半老，吓成一脸赤红，眼角全是褶皱，年岁足以当自己的妈了，也忍俊不禁：没你这么荣幸，大哥！

承让！说笑间，常啸天指挥撤离，大三元瞬变空楼，只有汪铭九的尸体躺在门前，等上明天新闻纸头条。

闫家花园彻夜不眠，阿三匆匆来报：闫爷，常啸天杀了汪堂主！

闫森端起一杯茶，一仰头连茶带水一饮而尽，喉咙里抑制不住笑声，椅子也微微颤动起来，他赌对了，一夜间洪门格局骤变，最大的堂口改弦更张！